

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于2019年11月11日上午10:30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11月5日以电话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其中通讯表决的董事为：骆峰、何志文、潘学模、吴军旗）。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王新明先生主持，经过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投资保护性耕作产业化建设项目的议案》

为加快公司战略部署，进一步扩大公司在国家政策大力支持的保护性耕作产业布局，形成利润增长点，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吉林省康达农业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康达”）拟在四平市铁西区投资保护性耕作新型农机专用机具产业化建设项目，总投资预计4200万元人民币。

发展保护性耕作新型农机专用机具，是发展保护性耕作技术、实现保护性耕作的关键，该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保护性耕作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该项目可以解决农业生产中的技术性问题，将进一步加快农村经济产业结构调整。有利于发挥农业生产机械化和产业化优势，全面提高农业生产机械化、农业装备现代化和农业生产过程中的科技含量及附加值，并且能够带动相关产业的发展，从而提高经济优势，增加社会财富与财政收入。同时，本次投资将集中当地政策、市场、资源等优势，利用当地劳动力资源等有利条件进行扩大再生产，有助于进一步扩

大吉林康达的产能，进而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及整体盈利能力，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对公司具有积极作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投资保护性耕作产业化建设项目的公告》。

本议案经投票表决，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11 月 11 日